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威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444,129,551.34	2,766,343,373.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二）	5,985,040.00	1,255,595.01
应收账款	五、（三）	8,274,705,799.74	7,291,552,450.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533,593,947.69	364,861,457.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748,577,783.97	1,745,920,767.62
其中：应收利息		-	252,066.67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4,592,093,932.49	14,865,158,393.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七）	-	26,164,927.70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6,357,355.87	25,032.30
流动资产合计		28,605,443,411.10	27,061,281,997.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五、（九）	90,239,605.71	71,169,141.35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231,160,820.00	231,160,8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一）	438,395,754.17	387,605,948.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二）	900,330,100.00	900,330,100.00
固定资产	五、（十三）	1,317,250,406.56	1,315,143,262.10
在建工程	五、（十四）	1,478,190,678.99	1,341,854,667.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十五）	1,064,994,991.63	1,078,521,176.1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1,589,139.62	662,87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59,630,710.90	59,630,71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八）	424,834,035.49	384,487,515.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06,616,243.07	5,770,566,222.03
资产总计		34,612,059,654.17	32,831,848,219.77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威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九）	339,300,000.00	3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二十）	13,594,600.00	47,190,592.50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一）	64,885,721.26	67,016,621.91
预收款项	五、（二十二）	2,894,476.08	1,117,189.76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三）	76,583,653.55	126,549,599.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四）	259,046.63	167,135.63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五）	784,815,982.61	765,997,758.13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六）	693,578,321.67	632,233,045.0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七）	1,217,250,487.77	2,944,905,687.75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八）	2,025,871,202.09	1,218,669,101.36
流动负债合计		5,439,233,491.66	5,842,846,731.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九）	5,375,867,394.21	4,413,574,000.00
应付债券	五、（三十）	6,448,183,653.34	5,221,430,644.45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一）	1,643,032,224.25	1,648,767,593.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三十二）	64,856,636.47	64,856,636.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七）	96,069,004.25	96,069,004.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三）	57,248,072.00	57,248,072.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85,256,984.52	11,501,945,950.84
负债合计		19,124,490,476.18	17,344,792,682.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三十四）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五）	10,344,342,307.83	10,344,342,307.8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六）	263,311,855.87	263,311,855.87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七）	361,573,000.60	361,573,000.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八）	3,405,816,422.86	3,403,316,56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75,043,587.16	15,372,543,733.54
少数股东权益		112,525,590.83	114,511,804.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87,569,177.99	15,487,055,537.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612,059,654.17	32,831,848,219.78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第5页 共 96页

会计主管：





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3,108,479.07	809,855,970.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5,137,476,829.96	4,512,831,931.0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8,905,892.55	4,761,886.10
其他应收款	十二、（一）	2,562,340,889.50	2,102,922,814.33
其中：应收利息		-	252,066.67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05,291,123.77	12,490,056,023.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1,507,123,214.85	19,920,428,626.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二）	3,851,808,496.91	3,851,808,49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795,453.00	8,793,40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70,338,828.67	1,185,245,087.25
在建工程		247,584,155.06	247,584,155.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700,949,495.41	709,884,113.4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959,403.8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5,020.86	4,915,020.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000,000.00	124,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06,350,853.78	6,132,230,278.52
资产总计		27,713,474,068.63	26,052,658,904.70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咸亨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257,289.72	55,477,004.2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235,519.49	64,836.39
应交税费		647,384,999.52	630,651,204.41
其他应付款		2,284,925,091.10	1,449,449,527.84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8,000,000.00	2,44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25,840,274.73	1,218,641,208.79
流动负债合计		5,942,643,174.55	5,799,283,781.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9,355,000.00	-
应付债券		6,448,183,653.34	5,221,430,644.45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184,802,000.00	184,80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32,340,653.34	5,406,232,644.45
负债合计		12,874,983,827.90	11,205,516,426.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441,274,749.16	10,441,274,749.1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57,145,444.36	357,145,444.3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040,070,047.21	3,048,722,285.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38,490,240.73	14,847,142,478.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13,474,068.63	26,052,658,904.70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九)	944,628,948.42	777,983,502.32
其中:营业收入		944,628,948.42	777,983,502.32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37,224,491.64	770,393,146.0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九)	876,878,484.46	725,215,700.0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421,821.52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	13,666,149.93	14,419,516.48
销售费用	五、(四十一)	832,457.53	995,193.07
管理费用	五、(四十二)	34,992,822.96	27,479,760.29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四十三)	10,854,576.76	1,861,154.61
其中:利息费用		16,089,154.51	-
利息收入		5,917,908.81	-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四)	405,079.26	3,317,19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982,056.20	2,589,575.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27,479.84	13,497,124.9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544,819.30	3,569,556.5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109,676.87	1,325,502.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62,622.27	15,741,179.1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4,911,247.18	6,970,688.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1,375.09	8,770,490.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1,375.09	8,770,490.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9,853.62	8,635,010.4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478.53	135,48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51,375.09	8,770,490.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9,853.62	8,635,010.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8,478.53	135,480.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第 8 页



会计主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3年1 6月	2022年1 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4,983,075.40	583,132,444.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76,913.77	4,750,331.6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944,254.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22,143.95	746,403,39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782,133.12	1,415,830,42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3,562,335.52	1,225,916,185.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48.6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47,528.91	18,923,94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78,817.83	116,598,58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106,831.01	574,192,94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4,495,513.27	1,935,632,80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713,380.15	-519,802,38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61,547.44	335,55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6,85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125,974.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1,547.44	1,214,328,383.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707,059.61	451,878,088.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55,555.56	1,6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62,615.17	453,503,088.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901,067.73	760,825,294.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6,838,394.21	1,9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42,214,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00,000.00	57,889,32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6,052,394.21	2,016,889,323.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13,000,000.00	1,235,770,534.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960,710.49	313,479,577.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95,065.79	23,512,622.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7,055,776.28	1,572,762,73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996,617.93	444,126,589.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1,382,170.05	685,149,503.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9,152,781.29	3,163,295,53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0,534,951.34	3,848,445,039.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第 10 页, 共 10 页

会计主管:





利润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二、（三）	407,598,067.41	393,142,488.88
减：营业成本	十二、（三）	396,091,716.26	359,669,847.74
税金及附加		2,764,467.15	6,118,578.3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7,667,743.10	9,383,049.39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3,775.04	474,000.57
其中：利息费用		6,873.72	-
利息收入		1,765,770.36	-
加：其他收益		3,982.57	7,610.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991.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45,651.57	17,521,614.87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87	300,167.30
减：营业外支出		6,587.15	225,733.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52,237.85	17,596,048.77
减：所得税费用		-	4,399,012.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2,237.85	17,596,048.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2,237.85	17,596,048.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五、综合收益总额		-8,652,237.85	17,596,048.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第 9 页，共 96 页



会计主管：





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咸亨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298,658,233.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674,563.27	429,194,79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674,563.27	727,853,025.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142,599.99	408,607,792.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4,278.04	6,975,57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19,116.80	75,326,053.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307.65	430,111,14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36,302.48	921,020,56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38,260.79	-193,167,54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7,952.00	156,35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66,85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952.00	223,20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93.07	250,561,683.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5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26,693.07	250,561,68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8,741.07	-250,338,475.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42,214,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69,247.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2,214,000.00	1,205,669,247.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5,645,000.00	6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7,878,772.95	264,331,774.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238.69	4,734,59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5,171,011.64	949,066,373.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042,988.36	256,602,873.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252,508.08	-186,903,143.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9,855,970.99	2,144,049,588.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3,108,479.07	1,674,041,071.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00798765626C，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住所：咸宁市贺胜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王兴电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住房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24 家，与上年相比，减少了 1 家，具体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

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

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六）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

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

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

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

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

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国有资本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国有企业的款项，以及其他基本确定可收回的款项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归入无风险组合。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国有资本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国有企业的款项，以及其他基本确定可收回的款项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归入无风险组合。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房地产开发业务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其他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六）。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

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产业投资公司对已出租的咸宁高新区厂房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置业公司对已出租的怡宁园综合楼、天洁商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高新产城公司对已出租的金融港（一期）信息交流中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价值确认；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0、40	5	2.38、4.75、9.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10	5	9.50-23.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开发费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

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

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六）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票面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七）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

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八）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1）工程承包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二十九）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1.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

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租赁

1、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

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及“四、（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9、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1、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列示的本公司的关联方之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本公司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三十四）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

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无。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430,534,951.34	2,719,152,781.31
其他货币资金	13,594,600.00	47,190,592.50
合计	3,444,129,551.34	2,766,343,373.81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594,600.00	47,190,592.50
合计	13,594,600.00	47,190,592.50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5,985,040.00	1,255,595.0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985,040.00	1,255,595.01

（三）应收账款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 类	2023. 6. 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20,858.00	0.44	1,808,292.90	4.96	34,612,56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40,093,234.64	99.56			8,240,093,234.64
其中：组合 1	8,240,093,234.64	99.56			8,240,093,234.64

种 类	2023. 6. 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2					
合 计	8,276,514,092.64	100.00	1,808,292.90	4.96	8,274,705,799.74

（续）

种 类	2022. 12. 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20,858.00	0.50	1,808,292.90	4.96	34,612,56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56,939,885.56	99.50			7,256,939,885.56
其中：组合 1	7,256,939,885.56	99.50			7,256,939,885.56
组合 2					
合 计	7,293,360,743.56	100.00	1,808,292.90	4.96	7,291,552,450.66

（1）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湖北航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65,858.00	5.00	1,808,292.90	回收可能性
湖北锦兴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回收可能性
湖北凯创机械有限公司	75,000.00			回收可能性
合计	36,420,858.00	5.00	1,808,292.90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北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7,307,491,744.04	88.29	
湖北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64,204,608.85	5.61	
咸宁市财政局	231,452,127.42	2.80	
湖北航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65,858.00	0.44	1,808,292.90
湖北咸宁佳正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4,711,559.75	0.30	
合计	8,064,025,898.06	97.43	1,808,292.90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3. 6. 30	2022. 12. 31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9,937,554.77	58.08		305,644,411.77	83.77	
1 至 2 年	169,189,919.04	31.71		16,384,158.96	4.49	
2 至 3 年	14,750,021.50	2.76		5,606,712.41	1.54	
3 年以上	39,716,452.38	7.44		37,226,174.24	10.20	
合 计	533,593,947.69	100.00		364,861,457.38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咸宁市咸安区横沟桥镇人民政府	35,566,103.29	2-3 年、3 年以上	项目建设期长，未完成结算
合 计	—	35,566,103.29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武汉联投佩尔有限公司	71,312,530.00	13.36	
咸宁市咸安区横沟桥镇人民政府	35,566,103.29	6.67	
湖北长源物流有限公司	39,999,999.99	7.50	
四川省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8,924,721.14	5.42	
宁波象石实业有限公司	24,761,438.84	4.64	
合 计	200,564,793.26	37.59	-

（五）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应收利息		252,066.6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1,748,577,783.97	1,745,668,700.95
合 计	1,748,577,783.97	1,745,920,767.62

1、应收利息

项 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委托贷款		252,066.67
小计		252,066.67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52,066.67

2、应收股利

（1）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6. 30	2022. 12. 31
------	-------------	--------------

款项性质	2023. 6. 30	2022. 12. 31
往来款	1,506,268,966.15	1,610,921,968.93
保证金、押金	-	-
备用金	677,987.00	739,456.65
职工保险	187,569.42	324,138.79
指挥部往来款	-	-
借款	-	-
应收代付追偿款	469,108,468.74	361,348,343.92
其他		
小 计	1,976,242,991.31	1,973,333,908.29
减：坏账准备	227,665,207.34	227,665,207.34
合计	1,748,577,783.97	1,745,668,700.9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

种 类	2023. 6. 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016,991.55	23.58	227,665,207.34	48.85	238,351,784.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0,225,999.76	76.42			1,510,225,999.76
其中：组合 1	1,510,225,999.76	76.42			1,510,225,999.76
组合 2					
合 计	1,976,242,991.31	100.00	227,665,207.34	48.85	1,748,577,783.97

(续)

种 类	2022. 12. 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016,991.55	23.62	227,665,207.34	48.85	238,351,784.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7,316,916.74	76.38			1,507,316,916.74
其中：组合 1	1,507,316,916.74	76.38			1,507,316,916.74
组合 2					
合 计	1,973,333,908.29	100.00	227,665,207.34	48.85	1,745,668,700.95

(3)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 率%	坏账准备	理由
----	------	---------------------------	------	----

单项计提:				
湖北汇昌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2,550,000.00	3.00	76,500.00	是（有足值抵押，且已经制定分期还款计划；按照 3%计提减值）
田升奎	500,000.00	60.00	300,000.00	是（已经胜诉；按照 60%计提）
湖北咸宁宝塔麻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是（无抵押物，企业被限制高消费；按照 100%计提）
赤壁广信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	60.00	2,880,000.00	是（抵押物不足；按照 60%计提）
咸宁鑫隆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0	100.00	4,500,000.00	是（无抵押物，企业被限制高消费；按照 100%计提）
湖北康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100.00	3,500,000.00	是（无抵押物，企业已经申请破产；按照 100%计提）
湖北七成实业有限公司	900,000.00	60.00	540,000.00	是（无抵押物；按照 60%计提）
王能江、王功用、王江华、徐广才、陈永通	4,400,000.00	60.00	2,640,000.00	是（无抵押物；按照 60%计提）
湖北枫丹能源有限公司	2,700,000.00	60.00	1,620,000.00	是（咸宁市枫丹公交有限公司、周博伟（枫丹能源法定代表人之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按照 60%计提）
咸宁市海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000,000.00	60.00	5,400,000.00	是（中国农业银行温泉支行连带保证；按照 60%计提）
湖北恒昊科技有限公司	1,150,000.00	60.00	690,000.00	是（取得债务人债权确认书；按照 60%计提）
蒋少宏	55,400.00	60.00	33,240.00	是（民生银行连带保证；按照 60%计提）
湖北港都商贸有限公司	1,643,210.50	100.00	1,643,210.50	是（无抵押物，企业被限制高消费；按照 100%计提）
湖北江南春竹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60.00	4,800,000.00	是（已经制定还款计划，期后已经还款 8 万元；按照 60%计提）
湖北融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00,000.00	60.00	2,340,000.00	是（无抵押物；按照 60%计提）
湖北广通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0.00	60.00	2,340,000.00	是（无抵押物；按照 60%计提）
咸宁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339,009.08	100.00	1,339,009.08	是（无抵押物，企业被限制高消费；按照 100%计提）
赤壁市鸿儒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230,945.75	100.00	2,230,945.75	是（无抵押物，企业被限制高消费；按照 100%计提）
咸宁市诺泰电气有限公司	4,074,606.15	50.00	2,037,303.08	可疑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兴耀华模型有限公司	13,566,442.63	50.00	6,783,221.32	可疑类+有抵押物
湖北九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999,275.36	75.00	3,749,456.52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九利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0	75.00	6,375,000.00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宏业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9,785,355.21	75.00	7,339,016.41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磊成建材有限公司	5,431,605.54	75.00	4,073,704.16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富仕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9,276,666.58	75.00	6,957,499.94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华恩机车科技有限公司	5,329,901.71	75.00	3,997,426.28	损失类+有抵押物
通山广信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5,540,040.53	75.00	4,155,030.40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咸安区明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426,904.81	75.00	2,570,178.61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富洋实业有限公司	11,790,999.08	75.00	8,843,249.31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华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450,753.52	75.00	4,088,065.14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海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325,698.28	75.00	2,494,273.71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官埠纱业有限公司	5,036,356.22	75.00	3,777,267.17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康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900,456.38	75.00	4,425,342.29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省嘉鱼县蓝天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865,249.64	75.00	2,898,937.23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国泰纺织有限公司	11,152,802.84	75.00	8,364,602.13	可疑类+无抵押物
咸宁三宁机电有限公司	10,271,369.40	50.00	5,135,684.70	可疑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华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438,641.37	75.00	10,828,981.03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马桥纺织有限公司	7,702,689.90	75.00	5,777,017.43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园外园酒店有限公司	3,126,923.77	75.00	2,345,192.83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天宏化工有限公司	9,970,000.00	50.00	4,985,000.00	可疑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华中包装有限公司	5,225,677.70	5.00	261,283.89	关注类+有抵押物
湖北锦兴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3,966,239.52	5.00	198,311.98	关注类+有抵押物
杨昌俊（咸宁市久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67,670.60	100.00	67,670.60	损失类+无抵押物
湖北凯创机械有限公司	2,473,735.37	75.00	1,855,301.53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方圆船舶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894,973.40	50.00	947,486.70	次级类+无抵押物
湖北一品鲜鱼村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2,039.57	50.00	501,019.79	可疑类+有抵押物
湖北华亿通橡胶有限公司	5,067,695.91	75.00	3,800,771.93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伟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816,952.50	5.00	190,847.63	关注类+有抵押物
湖北江南春竹业有限公司	1,978,372.59	75.00	1,483,779.44	可疑类+无抵押物
咸宁市咸安区农旺达复混肥厂	1,570,537.81	5.00	78,526.89	关注类+有抵押物
湖北顺通汽车驾驶员考训有限公司	2,382,423.00	5.00	119,121.15	关注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咸安区深金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1,293,765.57	30.00	3,388,129.67	次级类+有抵押物
湖北品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123,074.72	75.00	842,306.04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金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40,249.24	30.00	552,074.77	次级类+有抵押物
咸宁古迪皮具有限公司	284,290.39	50.00	142,145.20	次级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桂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719,858.36	0.00	0.00	关注类+有抵押物
湖北众洋钻业有限公司	3,170,690.92	75.00	2,378,018.19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凯信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964,949.42	75.00	2,223,712.07	可疑类+无抵押物
湖北共力商贸有限公司	786,140.14	75.00	589,605.11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裕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018,200.00	50.00	4,009,100.00	可疑类+有抵押物
咸宁金宏城吸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441,560.00	75.00	4,081,170.00	损失类+有抵押物
通山大自然石业股份有限公司	1,297,919.29	75.00	973,439.47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劲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922,596.94	75.00	3,691,947.71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省咸宁市劲风实业有限公司	5,071,846.94	75.00	3,803,885.21	损失类+有抵押物
涂建军	4,340,960.47	75.00	3,255,720.35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锦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50,555.56	75.00	4,312,916.67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凯前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6,094,382.75	75.00	4,570,787.06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闽浩房地产有限公司	785,079.60	75.00	588,809.70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山山贸易有限公司	3,470,355.00	75.00	2,602,766.25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香泉映月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800,000.00	100.00	7,800,000.00	损失类+无抵押物
湖北绿洲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损失类+无抵押物
李木梅（市公积金贷款）	187,102.62	75.00	140,326.97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吉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696,927.14	30.00	3,809,078.14	次级类+有抵押物
咸宁山水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811,577.62	30.00	1,443,473.29	次级类+有抵押物
咸宁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18,497,974.79	30.00	5,549,392.44	次级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诺家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4,875.00	30.00	4,462.50	次级类+有抵押物
湖北龙腾园林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4,545,273.12	30.00	1,363,581.94	次级类+有抵押物
咸宁嘉禾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48,539.28	0.00	0.00	关注类+有抵押物
湖北兴源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3,390,580.54	0.00	0.00	关注类+有抵押物
湖北致美包装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200,000.20	0.00	0.00	关注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车臣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0.00	关注类+有抵押物
湖北凯创机械有限公司	11,334,958.45	50.00	5,667,479.23	可疑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海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502,368.09	75.00	2,626,776.07	损失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海金杨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6,195,832.25	75.00	4,646,874.19	损失类+有抵押物
湖北康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78,503.17	50.00	2,039,251.59	可疑类+有抵押物
湖北锦兴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1,396,904.25	50.00	698,452.13	可疑类+有抵押物
咸宁市淦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49,720.15	100.00	249,720.15	损失类+无抵押物
湖北桂泉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5,225,879.57	50.00	2,612,939.79	可疑类+有抵押物
湖北坤元第五季现代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65,610.88	50.00	82,805.44	可疑类+有抵押物
湖北通环混凝土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0.00		正常类
湖北景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	100.00	4,500,000.00	已入破产清算程序
陈华	30,320,166.90	50.00	15,160,083.45	诉讼中
能一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已注销
小计	466,016,991.55		283,779,707.34	
担保赔偿准备金期末数			56,114,500.00	
合计	466,016,991.55		227,665,207.3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北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往来款	1,137,620,041.23	1-2年、2-3年、3年以上	57.56	
湖北咸嘉临港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252,485.66	1-2年、2-3年、3年以上	5.58	
湖北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38,459,265.72	1-2年、2-3年、3年以上	1.95	
陈华	往来款	30,320,166.90	3年以上	1.53	15,160,083.45
咸宁市咸安区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	3年以上	1.52	
合计	—	1,346,651,959.51	—	68.14	15,160,083.45

(六) 存货

项 目	2023.6.30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项 目	2023.6.30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2,612,815.02	-	32,612,815.02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开发成本（房地产）	-	-	-
开发产品	-	-	-
周转材料	-	-	-
工程施工成本	15,319,211.13	-	15,319,211.13
合同履约成本	-	-	-
土地	-	-	-
代建开发成本	5,671,267,306.34	-	5,671,267,306.34
国资委注入土地	8,872,894,600.00	-	8,872,894,600.00
合 计	14,592,093,932.49		14,592,093,932.49

(续)

项 目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库存商品	21,205,399.21	-	21,205,399.21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房地产开发成本	-	-	-
开发产品	-	-	-
周转材料	-	-	-
工程施工成本	37,037,045.57	-	37,037,045.57
合同履约成本	-	-	-
土地	-	-	-
代建开发成本	5,934,021,348.48	-	5,934,021,348.48
国资委注入土地	8,872,894,600.00	-	8,872,894,600.00
合 计	14,865,158,393.26		14,865,158,393.26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26,164,927.70
合 计		26,164,927.7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6,357,355.87	25,032.30
合 计	6,357,355.87	25,032.30

说明：待抵扣进项税额为已支付但期末尚未抵扣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九）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3. 6. 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07,979,993.71	3,187,788.20	104,792,205.5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552,599.80		-14,552,599.8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合计	93,427,393.91	3,187,788.20	90,239,605.71

（十）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2.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6. 30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231,160,820.00			231,160,820.00
小计	231,160,820.00			231,160,82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 计	231,160,820.00			231,160,82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2022. 12. 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144,347.78				
湖北长江高新创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54,661.26				
湖北宏泰香城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85,411.53				
湖北香城智能机电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8,688,658.71				
咸宁香城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1,067.07				
湖北华凝防腐耐磨研究院有限公司	-				
咸宁启创零部件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02,397.67				
湖北环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湖北宏泰香城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06,775.26				
咸宁高新能源有限公司	1,678,862.73				
湖北香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028,637.99				

被投资单位	2022. 12. 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合计	231,160,82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3. 31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144,347.78	
湖北长江高新创投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2,154,661.26	
湖北宏泰香城产业发展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5,885,411.53	
湖北香城智能机电产业技术研 究院有限公司					8,688,658.71	
咸宁香城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1,067.07	
湖北华凝防腐耐磨研究院有限公 司					-	
咸宁启创零部件产业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3,602,397.67	
湖北环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湖北宏泰香城产业发展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8,206,775.26	
咸宁高新能源有限公司					1,678,862.73	
湖北香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028,637.99	
合计					231,160,820.00	

（十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湖北光谷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35,040.00	4,235,040.00
咸宁浦华高新水务有限公司	4,558,365.00	4,558,365.00
湖北长江（咸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658,877.53	115,658,877.53
国投（广东）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40,000,000.00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600,000.00	61,600,000.00
北京明物新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657,300.00	2,657,300.00
厚福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湖北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中建三局咸宁城市管廊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18,555.56	4,363,000.00
湖北咸宁青海长江新兴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32,884,217.00	43,652,015.12
湖北长江兴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881,351.08	45,881,351.08
咸宁楚联健康养老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1,002,048.00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湖北中科华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 计	438,395,754.17	387,605,948.73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2022. 12. 31 余额	642,367,300.00	257,962,800.00	900,330,100.00
其中：成本	587,600,288.79	251,878,338.33	839,478,627.12
公允价值变动	54,767,011.21	6,084,461.67	60,851,472.88
二、本年变动			
加：外购			
存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			-
减：处置			-
其他转出			-
公允价值变动			-
三、2023. 6. 30 余额	642,367,300.00	257,962,800.00	900,330,100.00
其中：成本	587,600,288.79	251,878,338.33	839,478,627.12
公允价值变动	54,767,011.21	6,084,461.67	60,851,472.88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天洁国际城-华沙城 3 幢 1 层 S-105 号	2,496,200.00	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2,496,200.00	

（十三）固定资产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固定资产	1,317,250,406.56	1,315,143,262.1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317,250,406.56	1,315,143,262.10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12,631,891.89	20,278,502.64	-	1,433,609,626.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89,327,953.60	20,231,467.83		1,409,559,421.43
机器设备	2,363,852.28			2,363,852.28
运输工具	6,226,051.75			6,226,051.75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6.30
办公设备	1,192,964.05	22,777.38		1,215,741.43
电子设备	6,196,436.53	723,489.32		6,919,925.85
其他	7,324,633.68			7,324,633.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97,488,629.79	18,870,590.07		116,359,219.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8,313,483.85	17,767,414.55		96,080,898.40
机器设备	1,784,155.87	73,643.52		1,857,799.39
运输工具	5,939,540.50	56,427.30		5,995,967.80
办公设备	936,907.89	63,247.30		1,000,155.19
电子设备	4,944,778.93	316,064.08		5,260,843.01
其他	5,569,762.75	593,793.32		6,163,556.07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15,143,262.10	-	-	1,317,250,406.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11,014,469.75			1,313,478,523.03
机器设备	579,696.41			506,052.89
运输工具	286,511.25			230,083.95
办公设备	256,056.16			215,586.24
电子设备	1,251,657.60			1,659,082.84
其他	1,754,870.93			1,161,077.61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温泉大商城商铺	7,322,107.98	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中交地块地面建筑物	4,534,029.21	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11,856,137.19	

(十四)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3.3.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478,190,678.99		1,478,190,678.99	1,341,854,667.12		1,341,854,667.12
工程物资						
合 计				1,341,854,667.12		1,341,854,667.12

项 目	2023.3.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478,190,678.99		1,478,190,678.99			

1、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道路及管线工程	47,118,675.00		47,118,675.00	47,118,675.00		47,118,675.00
还建点设施建造工程	40,759,540.13		40,759,540.13	40,759,540.13		40,759,540.13
永安东路(学苑路)	87,787,935.17		87,787,935.17	87,787,935.17		87,787,935.17
青龙路、规划一路 B 段	47,746,035.04		47,746,035.04	47,746,035.04		47,746,035.04
自来水工程	5,099,259.95		5,099,259.95	5,099,259.95		5,099,259.95
仪长线 597-600#桩处 管道改线工程(大庆建 筑)	2,60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
路灯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门楼	2,373,157.59		2,373,157.59	2,373,157.59		2,373,157.59
马安墓基地道路	2,331,254.88		2,331,254.88	2,331,254.88		2,331,254.88
贺胜路及排水	1,832,706.50		1,832,706.50	1,832,706.50		1,832,706.50
电网工程	692,183.62		692,183.62	692,183.62		692,183.62
官埠河	2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单立柱高架广告牌	155,900.00		155,900.00	155,900.00		155,900.00
贺泉路、贺胜路灯排 水工程	46,511.00		46,511.00	46,511.00		46,511.00
锦绣城商铺 20 间	4,877,880.00		4,877,880.00	4,877,880.00		4,877,880.00
粮食仓储物流中心建 设项目挡土墙工程	1,051,460.87		1,051,460.87	1,051,460.87		1,051,460.87
金融港（一期）金融中 心	270,598,551.36		270,598,551.36	268,669,024.40		268,669,024.40
咸宁市体育馆（全民健 身中心）	39,916,462.27		39,916,462.27	1,688,269.09		1,688,269.09
咸宁市科技馆	673,021.34		673,021.34	473,446.46		473,446.46
帕沃厂房(6 幢)	35,034,166.40		35,034,166.40	35,034,166.40		35,034,166.40
咸宁绿色双创产业园 项目	358,971,596.06		358,971,596.06	312,833,558.15		312,833,558.15
咸宁智能制造产业园 区项目	288,076,776.67		288,076,776.67	279,982,493.84		279,982,493.84
城乡一体化项目	14,337,456.41		14,337,456.41	13,748,899.88		13,748,899.88
专项债安利咸宁大健 康智创园项目（一期）	2,385,738.10		2,385,738.10	2,385,738.10		2,385,738.10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利咸宁大健康智创园项目(一期)	130,777,217.32		130,777,217.32	122,716,725.94		122,716,725.94
专项债咸宁绿色双创产业园项目	51,432,138.52		51,432,138.52	50,789,460.32		50,789,460.32
三赢兴二期厂房维修改造项目	3,093,395.48		3,093,395.48	3,093,395.48		3,093,395.48
大健康食品服务中心项目	83,962.26		83,962.26	83,962.26		83,962.26
公交站台候车亭工程	117,900.00		117,900.00	117,900.00		117,900.00
高新区产业园分布式供热管网(一期)	64,070.00		64,070.00	64,070.00		64,070.00
大商城消防改造	2,316,594.91		2,316,594.91	2,293,734.91		2,293,734.91
咸宁温泉大商城内部厕所、楼梯间等升级改造工程	193,964.83		193,964.83	188,146.83		188,146.83
老卫校燃气管道安装	107,520.00		107,520.00	107,520.00		107,520.00
智慧高投 OA 项目	371,655.31		371,655.31	371,655.31		371,655.31
老卫校西区宿舍保障性租赁住房改造项目	16,555,015.57		16,555,015.57			
泰发锦绣城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1,730,500.29		1,730,500.29			
同心回归创业园等地块垃圾清运及场地平整项目	7,748.47		7,748.47			
湖北纳斯克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室内装饰工程	578,086.20		578,086.20			
咸宁高新区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823,207.55		823,207.55			
高新技术产业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4,570,899.08		4,570,899.08			
咸宁(武汉)离岸科创园装修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一期)	917,431.19		917,431.19			
公租房改造	7,243,103.65		7,243,103.65			
合计	1,478,190,678.99		1,478,190,678.99	1,341,854,667.12		1,341,854,667.12

(十五) 无形资产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6.30
一、原价合计:	1,135,625,276.84	-	-	1,135,625,276.84
其中: 软件	1,102,902.61			1,102,902.61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6.30
土地使用权	1,134,522,374.23			1,134,522,374.23
其他				-
二、累计摊销合计：	57,104,100.74	13,526,184.47	-	70,630,285.21
其中：软件	1,056,326.77	16,708.10		1,073,034.87
土地使用权	56,047,773.97	13,509,476.37		69,557,250.34
其他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其中：软件				-
土地使用权				-
其他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78,521,176.10	-	-	1,064,994,991.63
其中：软件	46,575.84			29,867.74
土地使用权	1,078,474,600.26			1,064,965,123.89
其他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咸土网挂 G[2019]097 号	58,250,000.00	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58,250,000.00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3. 6. 30	其他减少的原因
集团围挡整改工程	-	1,027,932.71	68,528.84		959,403.87	
公租房商铺房屋面防水项目	662,879.74		33,143.99		629,735.75	
合计	662,879.74	1,027,932.71	101,672.83	-	1,589,139.62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30,710.90	238,522,843.60	59,630,710.90	238,522,843.60
资产减值准备	58,165,322.11	232,661,288.44	58,165,322.11	232,661,288.44
开办费	-	-	-	-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465,388.79	5,861,555.16	1,465,388.79	5,861,555.16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6,069,004.25	384,276,017.00	96,069,004.25	384,276,017.00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396,016.42	277,584,065.68	69,396,016.42	277,584,065.68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6,672,987.83	106,691,951.32	26,672,987.83	106,691,951.32
政策性搬迁清算递延	-	-	-	-
其他	-	-	-	-

（十八）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留抵税额	1,368,652.25	1,368,652.25
委托贷款	375,837,716.61	335,491,197.11
抵债资产	47,627,666.63	47,627,666.63
中泰资管 5 号资管计划	-	-
合 计	424,834,035.49	384,487,515.99

（十九）短期借款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质押借款	15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9,500,000.00	39,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559,500,000.00	39,000,000.00

（二十）应付票据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3,594,600.00	47,190,592.5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3,594,600.00	47,190,592.50

（二十一）应付账款

账 龄	2023.6.30	2022.12.31
1 年以内	6,680,766.91	6,527,617.56
1-2 年	2,817,984.50	8,745,051.45
2-3 年	3,643,016.95	10,314,456.74
3 年以上	51,743,952.90	41,429,496.16
合 计	64,885,721.26	67,016,621.9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湖北兴达路桥有限公司咸安路桥分公司	35,814,674.88	工程款，项目未结算
湖北碧云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8,562,000.00	工程款，项目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汕头市达濠建筑公司	3,100,000.00	工程款，项目未结算
湖北兴达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869,559.84	工程款，项目未结算
合计	50,346,234.72	

（二十二）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2,443,358.58	856,199.26
1 年以上	451,117.50	260,990.50
合计	2,894,476.08	1,117,189.76

2、按期末余额前五名披露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咸宁中科华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3,485.53	11.18
咸宁好吃佬食品有限公司	269,800.01	9.32
湖北穿石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263,925.00	9.12
咸宁华信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245,733.35	8.49
阚丹	184,484.00	6.37
合计	1,287,427.89	44.48

（二十三）合同负债

	2023.6.30	2022.12.31
合同负债	76,583,653.55	126,549,599.29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 计	76,583,653.55	126,549,599.29

1、按类别列示的合同负债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预收商品销售款	47,267,944.41	101,228,174.19
预收工程款	28,623,410.39	24,708,325.97
预收融资服务款	692,298.75	613,099.13
合 计	76,583,653.55	126,549,599.29

（二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一、短期薪酬	167,135.63	18,343,593.39	18,251,682.39	259,046.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395,846.52	1,395,846.52	-

项 目	2022.13.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	-	-	-
合 计	167,135.63	19,739,439.91	19,647,528.91	259,046.6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13.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447.59	15,268,869.95	15,150,169.91	259,046.63
二、职工福利费	22,899.00	1,343,044.08	1,343,044.08	-
三、社会保险费	1,508.75	745,093.35	746,602.1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08.75	733,305.29	734,814.04	-
工伤保险费	-	9,474.96	9,474.96	-
生育保险费	-	2,313.10	2,313.10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4,088.00	807,374.50	811,462.5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92.29	179,211.51	200,403.8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167,135.63	18,343,593.39	18,251,682.39	259,046.6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13.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366,526.46	1,366,526.46	-
二、失业保险费	-	29,320.06	29,320.06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1,395,846.52	1,395,846.52	-

（二十五）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增值税	178,318,028.31	152,717,202.32
营业税	190,538,855.11	190,538,855.11
企业所得税	395,334,986.08	400,684,71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30,544.10	8,957,518.88
房产税	3,101,501.39	2,681,501.39
土地使用税	2,680,620.21	3,526,275.18
个人所得税	19,840.36	24,289.10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5,386,454.04	6,039,736.90
其他税费	405,153.01	827,660.15
合 计	784,815,982.61	765,997,758.13

（二十六）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693,578,321.67	632,233,045.02
合 计	693,578,321.67	632,233,045.02

1、应付利息

无。

2、应付股利

无。

3、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61,918,768.90	169,409,097.54
往来款项	327,987,683.85	273,280,514.40
代收款	152,071,868.92	131,198,500.58
借款	51,600,000.00	51,600,000.00
合 计	693,578,321.67	632,233,045.02

（2）按照期末余额前五名披露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75,339,059.00	10.86
咸宁中建城市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38,977,618.81	5.62
湖北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30,000,000.00	4.33
咸宁市咸安区横沟桥镇孙田村民委员会	15,000,000.00	2.16
咸宁市咸安区横沟桥镇孙祠村民委员会	10,000,000.00	1.44
合 计	169,316,677.81	24.41

（二十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0,965,000.00	393,420,000.00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28,000,000.00	2,445,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8,285,487.77	106,485,687.7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	-
合 计	1,217,250,487.77	2,944,905,687.75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待转销项税	30,927.37	27,892.57
短期应付债券	2,025,840,274.73	1,218,641,208.79
合 计	2,025,871,202.09	1,218,669,101.36

(二十九)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3.6.30	2022.12.31
保证借款	1,028,450,000.00	745,7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756,899,000.00	463,274,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3,433,563,394.21	3,199,06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377,920,000.00	398,96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借款	220,965,000.00	393,420,000.00
合 计	5,375,867,394.21	4,413,574,000.00

2、担保情况说明

1、2016 年 11 月，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原名湖北桂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市分行签订 25,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五年以上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5,7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6 年 12 月，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原名湖北桂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签订 10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8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的贷款基准年利率上浮 12%计算，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6,00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3 月，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湖北咸宁农村商业银行高新区支行签订 4,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3 年，年利率为 5.55%。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72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

2、2022 年 10 月，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签订 5,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 年，年利率为 3.5%。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99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2018 年 12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53,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2 年，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5 年以上基准贷款利率水平上浮 15%，自实际提款之日起按 6 个月调整，分段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0,432.4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5909 号的房地产，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9442 号的土地，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22628 号的土地。2020 年新增 11 宗土地抵押物，分别为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71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72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69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5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4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68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7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6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8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3 号、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74 号。

2020 年 5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泉山支行签订 9,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借款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浮动点数为加 74 个基点，以 12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分段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8,896.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应收租金收入 33,191.59 万元。咸宁温泉大商城物业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鄂（2019）咸安不动产权第 0040388 号商业房地产；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不动产权证为鄂 2019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6781 号的工业房地产，鄂（2019）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6783 号土地，建设工程许可证：建字第 2019164 号的智能机电项目在建工程。

2020 年 9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泉山支行签订 9,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借款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浮动点数为加 74 个基点，以 12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分段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8,896.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高

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应收租金收入 33,191.59 万元。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鄂（2019）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6783 号土地，建设工程许可证：建字第 2019164 号的智能机电项目在建工程。

2021 年 2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2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实际提款日最新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LPR 调整按半年调整，分段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5,257.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7.50 万元。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咸宁市高新区长江产业园管委会（单位宿舍）2、3、5、6 幢 1-6 层号，不动产权证号为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9507 号、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9511 号、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9517 号、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9520 号。

2021 年 7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4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借款实际提款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此后遇 LRP 调整按半年调整，分段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0,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0.00 万元。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权利或权利凭证名称为《咸宁市高新区大健康食品产业提档升级工程项目配套建设的供热管网租赁协议》，质权价值 10,390.00 万元。

4、2021 年 8 月，咸宁绿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32,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借款实际提款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此后遇 LPR 调整按半年调整，分段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0,500.00 万元。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2017 年 1 月，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岔路口支行签订 3,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94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下浮 5%，并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773.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向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年度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2017 年 9 月，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岔路口支行签订 5,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86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10%，并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659.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职

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向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年度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2017 年 12 月，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岔路口支行签订 5,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82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10%，并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679.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1.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向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年度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2018 年 2 月，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岔路口支行签订 18,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81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起息日基准利率，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6,758.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6.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向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年度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2018 年 9 月，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岔路口支行签订 6,9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73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起息日基准利率，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6,448.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向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年度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2020 年 1 月，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签订 7,8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55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加 15 基点，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7,47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向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年度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2020 年 6 月，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签订 7,2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5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加 25 基点，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6,92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向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年度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6、2019 年 10 月，咸宁景秀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原咸宁景秀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与华

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签订 1,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以每笔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期限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150 个基点，按年进行调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余额 77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2015 年 10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3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2 年，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水平上上浮 10%，自实际提款之日起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0,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权证号分别为咸国用(2015)第 050 号、咸国用(2015)第 051 号、咸国用(2015)第 052 号、鄂（2017）咸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6793 号、鄂（2017）咸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6794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2962 号的土地；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价值 47,038.80 万元的政府委托代建购买服务资金。

2016 年 1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21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下浮 15.408%，自实际提款之日起 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91,87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75.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咸宁市荣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价值 310,084.00 万元的政府委托代建购买服务资金。

2019 年 7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签订 5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8 年，年利率分别为 6.86%和 6.0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7,3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9 年 7 月 24 日至 2027 年 7 月 20 日发生的对咸宁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生的全部应收账款。

2021 年 2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咸安支行签订 111,15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8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每一周期约定的 LRP 减 0.6% 点差，12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88,6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0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的应收账款暂估价 175,970.00 万元。

2022 年 3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咸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3,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3 年，年利率为 5.5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850.00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2020 年 10 月，咸宁市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与湖北咸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3,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3 年，初始执行年利率 4.79%。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4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 万元。咸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2021 年 3 月，咸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咸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4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 年，初始执行年利率 4.79%，年利率为借款实际提款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04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40.00 万元。

10、2021 年 2 月，湖北永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湖北咸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3,9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3 年，初始执行年利率 5.0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27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00 万元。

11、2022 年 12 月，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市民之家支行签订 3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300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加 60 基点，并自起息日起每 6 个月调整一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9,935.5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高新区创业小区项目租金收入、自身现金流及其他合法收入。

12、2023 年 1 月，咸宁高新保障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咸安支行签订 8,2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借款提款日前一日 5 年以上 LPR，点差减 50bp，利率以 12 个月为一个周期进行调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5,833.84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高新保障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财务应收账款。

13、2022 年 12 月，咸宁景秀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7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浮动利率，每笔借款利率根据实际提款日最新公布的 5 年期以上 LPR 基础上加 45 个基点，此后 LPR 调整按年调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0,00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4、2022 年 12 月，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7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年利率为浮动利率，即借款提款日前一日 5 年以上 LPR，点差减 45bp，利率以 12 个月为一个周期进行调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0,000.00 万元。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质押物为财务应收账款。同时承担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三十）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17 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399,842,872.92	567,579,845.08
201801 中期票据		628,921,217.31
2019 年第 1 期中期票据	1,497,609,434.71	1,453,103,940.20
2020 年第 1 期债权融资计划		212,884,805.39
2020 年第 2 期债权融资计划		994,342,935.49
2021 年第 1 期债务融资工具		526,220,355.31
公司债券(21 成高投债)	643,638,026.01	663,278,862.00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7 亿(21 咸高 01)	722,591,494.46	702,514,571.39
21 咸高小微债	510,662,683.71	497,681,914.48
22 年第一期短融		616,370,769.20
2022 中期票据（咸宁高新 MTN001）	599,107,119.55	611,652,857.10
22 咸高 01	825,458,131.87	808,249,340.70
2022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2 咸宁高新 CP002）6 亿	611,735,274.73	602,270,439.60
2023 年第一期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8 亿	809,336,813.19	
23 咸高 01 净募集资金 7 亿	718,275,000.00	
2023 年咸宁高新第一期中期票据-6 亿（高新 MTN001）	611,195,208.79	
202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6 亿（23 咸宁高新 CP001）	604,768,186.81	
2023 年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3 咸高 02 募集资金）	847,803,681.32	
小计	9,402,023,928.07	8,885,071,853.2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债券	928,000,000.00	2,445,000,000.00
减：短期融资债券	2,025,840,274.73	1,218,641,208.79
合计	6,448,183,653.34	5,221,430,644.45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12.31
2017 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1,000,000,000.00	2017-6-1	10 年	1,000,000,000.00	567,579,845.08
201801 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2018-1-30	5 年	600,000,000.00	628,921,217.31
2019 年第 1 期中期票据	1,500,000,000.00	2019-10-16	5 年	1,500,000,000.00	1,453,103,940.20
2020 年第 1 期债权融资计划	200,000,000.00	2020-1-19	3 年	200,000,000.00	212,884,805.39
2020 年第 2 期债权融资计划	950,000,000.00	2020-4-24	3 年	950,000,000.00	994,342,935.49
2021 年第 1 期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00.00	2021-1-20	5 年	500,000,000.00	526,220,355.31
公司债券(21 成高投债)	640,000,000.00	2021-4-28	7 年	640,000,000.00	663,278,862.00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7 亿(21 咸高 01)	700,000,000.00	2021-11-29	2 年	700,000,000.00	702,514,571.39
21 咸高小微债	500,000,000.00	2021-12-29	4 年	500,000,000.00	497,681,914.48
22 年第一期短融	600,000,000.00	2022-3-24	1 年	600,000,000.00	616,370,769.23
2022 中期票据（咸宁高新 MTN001）	600,000,000.00	2022-6-17	3 年	600,000,000.00	611,652,857.14
22 咸高 01	800,000,000.00	2022-8-30	3 年	800,000,000.00	808,249,340.66
2022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2 咸宁高新 CP002）6 亿	600,000,000.00	2022-10-26	1 年	600,000,000.00	602,270,439.56
2023 年第一期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8 亿	800,000,000.00	2023-3-28	1 年	800,000,000.00	
23 咸高 01 净募集资金 7 亿	700,000,000.00	2023-1-18	2 年	700,000,000.00	
2023 年咸宁高新第一期中期票据-6 亿(高新 MTN001)	600,000,000.00	2023-2-23	3 年	6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6 亿(23 咸宁高新 CP001)	600,000,000.00	2023-4-10	1 年	600,000,000.00	
2023 年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3 咸高 02 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2023-6-28	2 年	850,000,000.00	
合计	12,740,000,000.00			12,740,000,000.00	8,885,071,853.24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3.6.30
2017 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	2,248,351.65	1,256,159.71	150,000,000.00	399,842,872.92
201801 中期票据	-		139,263.46	595,000,000.00	0
2019 年第 1 期中期票据	-	63,296,703.30			1,497,609,434.71
2020 年第 1 期债权融资计划	-		42,667.14	200,000,000.00	0
2020 年第 2 期债权融资计划	-		202,668.91	950,000,000.00	0
2021 年第 1 期债务融资工具	-		1,645,029.31	500,000,000.00	0
公司债券(21 咸高投债)	-	7,078,153.85	1,031,867.31		643,638,026.01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7 亿(21 咸高 01)	-	23,646,153.85			722,591,494.46
21 咸高小微债	-	13,125,000.00			510,662,683.71
22 年第一期短融			1,200,000.00	600,000,000.00	0
2022 中期票据（咸宁高新 MTN001）		947,142.86	859,976.69		599,107,119.55
22 咸高 01		28,968,131.87			825,458,131.87

2022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2 咸宁高新 CP002）6 亿		12,935,274.73			611,735,274.73
2023 年第一期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8 亿	800,000,000.00	10,866,813.19			809,336,813.19
23 咸高 01 净募集资金 7 亿	700,000,000.00	20,375,000.00			718,275,000.00
2023 年咸宁高新第一期中期票据-6 亿（高新 MTN001）	600,000,000.00	11,681,208.79			611,195,208.79
202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6 亿（23 咸宁高新 CP001）	600,000,000.00	5,968,186.81			604,768,186.81
2023 年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3 咸高 02 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273,681.32			847,803,681.32
合计	3,550,000,000.00	201,409,802.20	6,377,632.52	2,995,000,000.00	9,402,023,928.07

（三十一）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6.30
长期应付款	88,321,816.93			88,321,816.93
专项应付款	1,560,445,776.74	54,865,497.15	60,600,866.57	1,554,710,407.32
合 计	1,648,767,593.67	54,865,497.15	60,600,866.57	1,643,032,224.25

1、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545,943.51	26,545,943.51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1,775,873.42	61,775,873.42
合计	88,321,816.93	88,321,816.93

2、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形成原因
污水处理厂工程专项资金	15,680,000.00	15,680,000.00	专门拨款
拆迁专项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专门拨款
公租房专项资金	147,050,000.00	147,050,000.00	专门拨款
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	60,863,095.46	63,762,300.00	专门拨款
棚改项目资本	160,867,500.00	160,867,500.00	专门拨款
学校学生宿舍专项资金	4,333,500.00	4,333,500.00	专门拨款
学校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专门拨款
财政风险代偿补偿金	8,136,900.00		专门拨款
新型政银担业务风险代偿专项资金	19,500,000.00	19,900,000.00	专门拨款
小额银行利息收入	8,047,364.74	7,835,816.58	专门拨款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形成原因
创业担保基金	44,220,000.00	64,550,000.00	专门拨款
财政风险代偿补偿金	1,400,000.00	1,400,000.00	专门拨款
小额贴息款	3,187,723.41	3,624,433.60	专门拨款
专项债职教园建设	23,301,838.78	23,301,838.78	专项债券
专项债成安区横沟客运站(换乘枢纽)建设项目	6,000,000.00	6,000,000.00	专项债券
专项债金融港(一期)信息交流中心	187,040,387.78	187,040,387.78	专项债券
咸宁智能制造产业园区项目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专项债券
咸宁绿色双创产业园项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专项债券
智能制造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11,000,000.00	11,000,000.00	专项债券
高新区相户区(孙柯岭片区)改造项目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专项债券
咸宁市交通实验第二幼儿园	40,000,000.00	15,000,000.00	专项债券
咸宁市体育馆（全民健身中心）	41,728,597.15	20,000,000.00	专项债券
安利咸宁大健康智创园项目（一期）	13,253,500.00	50,000,000.00	专项债券
合 计	1,554,710,407.32	1,560,445,776.74	

（三十二）递延收益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形成原因
绿色双创园项目	28,000,000.00			28,000,000.00	专门拨款
棚户区改造资金	24,951,386.47			24,951,386.47	专门拨款
野马新能源汽车项目	11,905,250.00			11,905,250.00	专门拨款
合计	64,856,636.47			64,856,636.47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22.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2023.6.30
绿色双创园项目	28,000,000.00			28,000,000.00
棚户区改造资金	24,951,386.47			24,951,386.47
野马新能源汽车项目	11,905,250.00			11,905,250.00
合计	64,856,636.47			64,856,636.47

（三十三）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担保赔偿准备金	56,114,500.00	56,114,500.0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33,572.00	1,133,572.00
合计	57,248,072.00	57,248,072.00

（三十四）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股东名称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100.00

（三十五）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10,344,342,307.83			10,344,342,307.83
合 计	10,344,342,307.83			10,344,342,307.83

（三十六）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3,311,855.86			263,311,855.86
其中：存货、固定资产等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63,311,855.86			263,311,855.8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3,311,855.86			263,311,855.86

（三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法定盈余公积	361,573,000.60			361,573,000.60
合计	361,573,000.60			361,573,000.60

（三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上年年末余额	3,403,316,569.24	3,158,319,961.11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3,403,316,569.24	3,158,319,961.11
本期增加额	2,499,853.62	317,581,857.12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499,853.62	317,581,857.12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72,585,248.9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3,815,548.73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48,769,700.26
转增资本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3,405,816,422.86	3,403,316,569.24

（三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0,548,830.01	873,102,708.55	767,463,325.53	704,955,767.68
其他业务	4,080,118.41	3,775,775.91	10,520,176.79	20,681,753.90
合计	944,628,948.42	876,878,484.46	777,983,502.32	725,637,521.58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土地整理及综合投资建设业务	586,350,445.10	536,485,189.50	451,555,471.28	405,216,180.53
工程施工(园林绿化)	11,063,734.26	9,095,086.73	14,626,337.51	11,658,173.55
经营租赁	17,783,540.47	19,642,692.35	2,753,486.39	3,281,606.06
商品贸易	316,443,369.34	307,709,868.84	289,712,084.01	282,174,477.82
广告服务	9,280.20	7,950.60	376,083.66	2,203,508.20
服务费	897,234.32		1,430,783.02	-
利息收入	5,005,265.45		1,776,592.26	-
担保费收入/支出	440,964.50	161,920.53	821,729.00	421,821.52
融资租赁	2,524,027.77		3,498,687.59	-
商业保理	30,968.60		42,924.52	-
追偿收入			869,146.29	-
合计	940,548,830.01	873,102,708.55	767,463,325.53	704,955,767.68

（四十）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9,207.73	3,865,954.75
教育费附加	410,848.51	1,655,357.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1,879.13	1,018,196.97
房产税	7,543,426.68	3,894,914.02
车船税	18,278.80	11,28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3,831,959.84	3,421,460.60
印花税	620,549.24	552,352.63
合计	13,666,149.93	14,419,516.48

（四十一）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472,157.67	678,497.96
差旅费	14,995.75	7,968.00
广告宣传费	-	8,490.57
固定资产折旧费	276,055.26	258,487.50
车辆运行费	20,032.43	5,097.63
办公费	-	-
其他	49,216.42	36,651.41
合计	832,457.53	995,193.07

（四十二）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17,655,308.23	16,157,163.94
办公费	1,370,448.95	777,954.12
业务招待费	53,163.01	18,236.00
折旧费	2,095,293.71	1,652,323.75
无形资产摊销	8,800,801.29	1,836,059.92
水电费	410,931.51	447,534.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672.83	411,944.57
租赁费	89,206.76	25,196.82
中介服务费	3,023,425.70	3,581,241.26
广告宣传费	255,999.75	267,936.28
车辆运行费	95,707.79	163,630.80
通讯费	45,599.46	34,750.15
修理费	173,868.72	709,678.77
党组织工作经费	9,346.18	9,219.95
劳务费	243,091.00	471,543.37
其他	568,958.07	915,345.73
合计	34,992,822.96	27,479,760.29

（四十三）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16,089,154.51	4,674,577.36
减：利息收入	5,917,908.81	3,401,745.81
承兑汇票贴息	-	-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融资服务费用	471,389.63	465,192.87
手续费	211,941.43	123,130.19
合计	10,854,576.76	1,861,154.61

（四十四）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400,521.85	3,308,333.00
其他	4,557.41	8,860.13
合计	405,079.26	3,317,193.13

（四十五）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2,056.20	2,376,991.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2,584.00
合计	-982,056.20	2,589,575.53

（四十六）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491,095.00
违约金收入	177,265.10	3,032,940.00
其他	367,554.20	45,521.56
合计	544,819.30	3,569,556.56

（四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营业外支出	109,676.87	1,325,502.37
合计	109,676.87	1,325,502.37

（四十八）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11,247.18	6,970,688.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4,911,247.18	6,970,688.37

（四十九）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316,081.00	质押担保情况
存货	44,939.46	抵押担保情况
投资性房地产	8,974.23	抵押担保情况
固定资产	17,808.09	抵押担保情况
在建工程	6,534.92	抵押担保情况
无形资产	5,832.00	抵押担保情况
合计	400,169.70	

1、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1）2015 年 10 月，子公司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借款 3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年。公司以 3 宗土地使用权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土地使用权证号分别为咸国用（2015）第 050 号、咸国用（2015）第 051 号、咸国用（2015）第 052 号，面积为 161.95 亩。

（2）2018 年 12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53,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2 年。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开发成本土地使用权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9442 号，土地面积 66.08 亩，账面价值为 832.00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土地鄂 2018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22628 号、土地和房产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5909 号，土地面积为 123.69 亩，房产面积为 35,682.76 平方米。2020 年新增 11 宗土地抵押物，不动产权证为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3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4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5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6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7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9478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68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69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71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72 号、鄂（2018）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0874 号。

（3）2020 年 5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泉山支行签订 9,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不动产权证为鄂 2019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6781 号的投资性房地产工业用房（建筑面积 7,872.28 平方米）；鄂 2019 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6783 号的无形资产土地（土地面积 178.89 亩）；智能机电项目；鄂（2019）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40388 号的固定资产商铺。

（4）2021 年 2 月，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2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5 年。置业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十六潭路与旗鼓大道交汇处北宿舍楼 2、3、5、6 幢 1-6 层，不动产权证号为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507 号、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511 号、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517 号、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520 号。

(5) 2021 年 12 月，公司发行小微企业征信集合债（21 咸高小微债）5 亿元，公司为该项债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无形资产土地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3903 号（含在建工程），开发成本土地鄂（2020）咸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2198 号。

(5) 2021 年 12 月，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与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长期借款协议，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无形资产小康社区土地（鄂 2022 嘉鱼县不动产权第 0003436 号）。

2、应收账款中质押担保情况如下：

(1) 2015 年 10 月，子公司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借款 3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5,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 万元。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价值 47,038.80 万元的政府委托代建购买服务资金。

(2) 2016 年 1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咸宁市分行签订 21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 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99,22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350.00 万元。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价值 310,084.00 万元的政府委托代建购买服务资金。

(3) 2019 年 7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咸宁分行签订 50,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8 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8,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 万元；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9 年 7 月 24 日至 2027 年 7 月 20 日发生的对咸宁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综合执法局发生的应收账款。

(4) 2021 年 2 月，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农业银行咸宁咸安支行签订 111,150.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8 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03,6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00.00 万元；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政府购买服务项下的应收账款 175,970.00 万元。

(5) 2017 年 1 月起，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咸宁分行借款。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50,206.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88.00 万元。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咸宁市 2015 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职教园片区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产生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城镇化建设	99.28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咸宁景秀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园林绿化工程服务	100.00		设立
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城镇化建设与经营	100.00		设立
咸宁高新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咸宁市高新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广告服务	100.00		设立
咸宁高新管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地下空间及综合管廊投资	100.00		设立
咸宁高新地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地下空间及综合管廊投资		100.00	设立
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资产收购、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咸宁高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创业投资	100.00		设立
咸宁温泉大商城物业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物业服务		100.00	划入
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职教园区规划项目开发经营	100.00		划入
咸宁拓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100.00	设立
咸宁绿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土地流转、开发整理、经营	100.00		设立
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商品贸易	100.00		设立
咸宁香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	100.00		划入
咸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金融投资、金融服务	100.00		划入
咸宁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等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	8.33	66.67	划入
湖北永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融资租赁业务		100.00	划入
咸宁市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		100.00	划入
咸宁市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受当地政府委托代办应急循环资金业务		100.00	划入
湖北时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贷款担保		75.00	划入
湖北盛宁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创业空间服务		100.00	设立
咸宁高新保障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住房租赁及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咸宁高创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咸宁市	咸宁市	资产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

（二）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划出原因
咸宁市金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金融咨询服务	注销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划出原因
咸宁市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金融信息数据处理服务	注销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具体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间内，本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

本报告期间内，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创业投资	47.62		权益法
湖北长江高新创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25.00		权益法
咸宁香城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咸宁市	咸宁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67.50	0.31	权益法
湖北香城智能机电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技术开发与测试	30.00		权益法
湖北宏泰香城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咸宁市	咸宁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34.90	40.00	权益法
咸宁高新能源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能源服务		25.00	权益法
湖北香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咸宁市	咸宁市	金融服务		49.00	权益法
咸宁启创零部件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咸宁市	咸宁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74.88	权益法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56,482,164.06		256,482,164.06
2、出租的建筑物		643,847,935.94		643,847,935.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0,330,100.00		900,330,100.00

说明：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900,330.100.00 元。其中，置业公司天洁商铺、怡宁因综合楼房地产公允价值业经湖北永业行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确认；高新产城公司金融港（一期）信息交流中心资产业经湖北永业行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确认；重资产公司双创产业园厂房和土地、原力升木业资产（厂房、宿舍、办公楼及土地），原俊客资产（办公楼及土地）业经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确认。

九、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 1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湖北光谷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类企业
咸宁浦华高新水务有限公司	参股类企业
湖北长江（咸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类企业
国投（广东）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类企业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类合伙企业
北京明物新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类企业
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参股类企业
厚福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参股类企业
湖北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参股类企业
中建三局咸宁城市管廊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类企业
湖北咸宁青海长江新兴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参股类合伙企业
湖北长江兴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类合伙企业
咸宁楚联健康养老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类企业
湖北中科华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类企业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湖北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888,524.22	
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99,918.34	
合计		94,888,442.5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077,763.48	
应收委托贷款	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5,077,763.4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湖北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467,283.33	28,289,925.00
合同负债	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843,595.33	
	湖北环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07,044.14
合计		3,310,878.66	32,896,969.14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3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无重大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应收利息		252,066.6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2,562,340,889.50	2,102,670,747.66
合 计	2,562,340,889.50	2,102,922,814.33

1、应收利息

项 目	2023.6.30	2022.12.31
委托贷款		252,066.67
小计		252,066.67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52,066.67

2、应收股利

无。

3、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6.30	2022.12.31
往来款	2,581,696,315.74	2,121,701,633.81
保证金、押金		
备用金		431,745.20
职工保险	304,657.21	197,452.10
小 计	2,582,000,972.95	2,122,330,831.11
减：坏账准备	19,660,083.45	19,660,083.45
合计	2,562,340,889.50	2,102,670,747.66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

种 类	2023.6.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820,166.90	1.35	19,660,083.45	56.46	15,160,083.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7,180,806.05	98.65			2,547,180,806.05
其中：组合 1	2,547,180,806.05	98.65			2,547,180,806.05
组合 2					
合 计	2,582,000,972.95	100	19,660,083.45	56.46	2,562,340,889.50

（续）

种 类	2022.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种 类	2022.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820,166.90	1.64	19,660,083.45	56.46	15,160,083.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7,510,664.21	98.36			2,087,510,664.21
其中：组合 1	2,087,510,664.21	98.36			2,087,510,664.21
组合 2					
合 计	2,122,330,831.11	100.00	19,660,083.45	56.46	2,102,670,747.66

(4)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湖北景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0	破产清算程序中
陈华	30,320,166.90	15,160,083.45	50.00	诉讼中
合计	34,820,166.90	19,660,083.45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9,343,117.9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39.87	
湖北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往来款	826,205,911.3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32.00	
咸宁景秀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4,079,000.5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4.81	
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6,033,652.78	1 年以内	4.11	
湖北咸嘉临港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932,485.66	2-3 年、3 年以上	3.87	
合计	—	2,185,594,168.30	—	84.65	

(二)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6.30
对子公司投资	3,727,646,312.84			3,727,646,312.84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4,162,184.07			124,162,184.07
小计	3,851,808,496.91			3,851,808,496.9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 计	3,851,808,496.91			3,851,808,496.91

2、对子公司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64,343,540.88				
咸宁景秀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咸宁高新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64,000,000.00				
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咸宁市高新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咸宁高新管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20,966,312.78				
咸宁高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咸宁绿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4,844,400.00				
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咸宁高新保障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2,181,859.23				
咸宁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咸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18,719,966.38				
咸宁香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13,590,233.57				
合 计	3,727,646,312.8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64,343,540.88	
咸宁景秀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咸宁高新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64,000,000.00	
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咸宁市高新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咸宁高新管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20,966,312.78	
咸宁高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咸宁绿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4,844,400.00	
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咸宁高新保障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2,181,859.23	
咸宁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咸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18,719,966.38	
咸宁香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13,590,233.57	
合计					3,727,646,312.84	

3、对联营企业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662,385.50				
湖北长江高新创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54,661.26				
湖北宏泰香城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85,411.53				
湖北香城智能机电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8,688,658.71				
咸宁香城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1,067.07				
合计	124,162,184.0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662,385.50	
湖北长江高新创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54,661.26	
湖北宏泰香城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85,411.53	
湖北香城智能机电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8,688,658.71	
咸宁香城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1,067.07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124,162,184.07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6 日